



□ 张维军

这山，名叫诸葛

佛就是世界的中心。环顾四周，天高地阔，群山匍匐脚下。在青年村干的指引下，我们看到前方的天边呈现一幅奇观：左右两边连绵起伏的山脉如同两条巨大的青色游龙，远远地围着诸葛山。二龙聚首处，一山突起呈半球状，形成“二龙抢宝”景象。

在诸葛山上，我们视野大开，一种胸怀天下、指点江山的豪情油然而生。钱家寨老人讲述的壮怀激烈的三国故事又在我的耳畔回响起来：

地上坡是孟获的大本营，他在这里置有五营、四哨和一个假营，即龙霄营、枇杷营、大坡营、营上、营盘顶、平地哨、哨上坡和祸假营等。诸葛亮的大军驻扎在将军坡、太平地、岱山、方寨，团团围住孟获的营哨。孟获的祸假营设在中间地带伪装成指挥部，即今钱家寨对河的小山顶上。当诸葛亮指挥主攻中营时，见营中只有几个小兵，发现中了空城计，立即率军杀回自己的驻所。诸葛亮的计策更高明，实际是将计就计，进攻中营是为了逗引孟获出山便于擒拿。诸葛亮夜间作战，举火为号，立即从将军坡、太平地等高山营地奔向指挥所，两面夹攻孟获，杀下草寇湾，将孟获军队杀了一冲，血流成河。孟获见势不妙，骑马向地上坡逃去，冲到两河口，因山坡太陡，马上去，退下来被生擒。孟获不服，说诸葛亮不是靠武功打赢，而是计擒，不算本事。诸葛亮在田坝处第三次放回孟获。

在诸葛亮与孟获激战的地方，留下了一系列相应的地名，如诸葛亮的驻所叫救驾坪；孟获军队被杀、血流成河的地方叫杀人冲；孟获被擒拿的河沟叫擒孟沟，被擒拿的那个坡叫擒孟坡……

千年诸葛山，蜀汉古战场，一千七百多年过去了，诸葛山上下，那些有关诸葛亮擒拿孟获而起的古老地名全都未变，仍在当地人口口相传。有的仍是山坡的名字，有的已经变成了村寨、河沟和田块的名字。甚至连跟随诸葛亮在此作战的几名大将张苞、关兴、马岱、廖化等也在此地留下了地名，如岱山就是当时马超的儿子马岱的驻所。

诸葛山，一座被三国文化浸染得五彩缤纷的神奇大山。“三擒孟获”的故事，和那一系列被故事编织得天衣无缝的地名，显得多么扑朔迷离，又真实得就像铁打的一样，几乎不容我们有丝毫的质疑。抽身出来却想，在如此偏远的山沟沟里，直到今日依然是个人迹罕至的地方，怎么可能是蜀汉古战场呢？

我查阅了相关历史资料，先在清末光绪年间付梓的《方輿诸山考》里找到了诸葛山的记载：“诸葛山，在思州府十里，上有武侯屯营故址。”思州府，就是今天岑巩县的古名。又在《岑巩县志》（1983年版）里找到相应的记载：“诸葛山主峰，今名地上坡，海拔986米，相传为诸葛武侯南征时‘三擒孟获’之地。”史籍记载与民间传说相互呼应，似乎可以相信其事了。

然而继续深入查找，才知道天下“诸葛山”何其多。我一口气找出十几个来。浙江、山东、陕西有，湖南、四川、云南、贵州等地也有，以云、贵、川居多。就在岑巩县附近，铜仁碧江区也有一座诸葛山，史籍记载和民间传说与岑巩大致相当。此外，在镇远县有个诸葛洞，在三穗县有个诸葛塘……

或许，各地的诸葛山就如同各地的武

侯祠一样，不过是当地群众对神一般的诸葛亮的崇拜和敬仰，通过不同的形式来纪念他罢了。而岑巩民间“三擒孟获”的故事，或许是当地群众在诸葛山上的武侯祠祭拜诸葛亮时的智慧和灵感闪现，千百年来演绎出的一个亦真亦幻、天衣无缝的“三国故事”。

三国诸葛亮，在各地群众长期的口耳相传中，成了神一般的人物。一千多年来，在中国大地，几乎是妇孺皆知，家喻户晓。诸葛亮聪明机智，能言善辩，神机妙算，还能呼风唤雨，为后世留下了“草船借箭”“舌战群儒”“火烧赤壁”“空城计”“七擒孟获”“六出祁山”等等不朽的经典故事。

岑巩诸葛山上的传说，真实与否已不重要了。重要的是，这里的三国文化，已经化作了当地群众血管里流淌的血脉；这里的每一座山坡，每一条河流，每一块土地，都被三国文化浸染得多姿多彩；诸葛山中古刹林立，除了武侯祠，还有鬼山庙、黑神庙、飞山庙、救急寺、峨山寺等，宗教文化悠久厚重；诸葛山山高水长，空气清爽。诸葛山下溪流缠绕，瀑布成群；再加上，诸葛山临近思州古城和岑巩新城，只有十来分钟车程，是一处十分理想的文化旅游和休闲观光的胜地。



清水江

刊头图
来自网络

□ 杨志福

釜里行吟

风情鼓楼

年轻人扯住月亮的枝蔓
行歌生夜
美人靠上斟满了相思

水车

静静地把时光留住
农事就长在水车筒里
默默转动农耕的画卷

走在如画的乡村路上

春天又一次来临
心灵的归属滴在那片绿叶上
聆听到了自然的呼吸和大地的跳动

釜里的灯

璀璨装扮着村落的夜
传统与现代共同穿越乡村的时光
从此，旅人的脚步在这里留住

花桥

情歌在古老的花桥上飘荡
歌女孩男
缠绵在花桥流水间

溪流

溪水流淌着幸福
像绣娘织的彩带
拴紧了村民远行打工的脚步

□ 潘万军

抖落暮色的沧桑

山之巅 远眺如黛的清水江
山峰秀 流水清 如诗如画故乡情……
歌声清隽 悠悠长

扯一抹阳光 抒写初冬的暖意
折一枚枫叶
安放秋辽阔绵长

穿过山岚的风 裹挟纯粹菊香
野果红透山野 杏叶鹅黄
溅落的渴望 在迷离眼神里
延伸诗意远方
柿子枝丫吊着流红溢光

清浅岁月在彩蝶的翅膀上轻灵颤动
一抹尘埃 抖落沧桑
陌上芦花飞絮轻扬
深情呼唤 碎成旷野多少经典故事……

陵园丰碑 夕阳斜照
残阳如血
如织暮色又点缀满坡星光……

□ 杨秀军

夜游苗岭小高山

(外二首)

无边夜色遮望眼，不尽乡愁连天穹。
若凡相思得相见，星光似箭月似弓。

虎年中秋偶记

小高山下炊烟弥，孔雀飞过斜阳西。
一轮桂月当空照，百里稻香醉人归。

钟灵乡平寨开田有感

虎年碌碌未伏过，苦辣酸甜已三秋。
一朝结伴照唱和，几多殷殷社稷求。
钟灵毓秀数平寨，金稻飘香盖全州。
寄语诗朋开田后，黄钟大吕写风流。

□ 陈本良

镜头的画面

拿起我的佳能单反
对准我眼底下的高速路口
不知是从哪来的三五辆车
轰轰轰轰散着早晨的薄雾
开着防雾灯
拉着很长很长的电力风力叶片
在云雾中穿行的样子很可爱
从外面拉来的一道风景
而镜头的画面
是侗岭苗山的财富
举镜在山顶俯拍
山下层林尽染
一栋栋高楼拔地而起
是一个城镇在崛起
邀请太阳明星一起
邀请山雾一起
而镜头的画面
凝固的是一组组曙光之城

□ 姚瑶

为人间最小的村庄立传

——《守望人间最小的村庄》创作谈

些场景时，十六岁那年父亲的一记耳光给我太多的启悟。那一年中考失利，落榜的我失落得像霜打的茄子，我是在一个想哭的午后，准备和村子里的年轻人南下广东打工。父亲在酒后说了句没出息，然后狠狠扇了我一耳光。那之后，我重新背上书包走进了学堂。在某层面上，我是为了父亲的那一记耳光。

那个痛苦的假期，在我的生命里变得十分重要。或许，我今天写下那些感动自己也感动着别人灵魂的文字，是一种缘分。多少次在梦中惊醒，醒来看看那些感动的文字，就像撒种在屋后那块伤心山坡上的种子，已经生根发芽。在时间长河里流淌，一直没有风化，一直没有腐蚀，一直没有随波逐流。

尼采说：“当钟声悠悠回响，我不禁悄悄思忖：我们全体都滚滚奔向永恒的家乡。”这是我回忆故乡生活时，一种最能激发我创作激情的是朴实如初的泥土。我苍白的灵魂只有无数次反省、守望，才能唤回那份清贫的亲切感。在现代化进程中，守望着一缕缕积淀下来的记忆，这个村庄的一切稍不经意就击中了我的软肋。这个人间最小的村庄，给了我永恒的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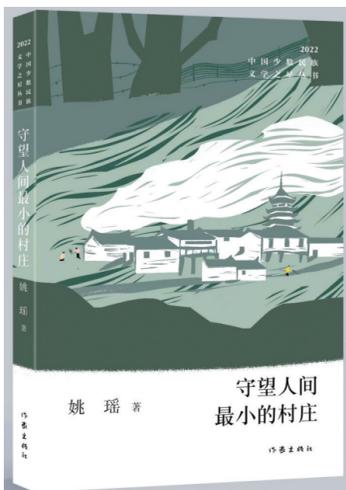
我一直固执地认为：一个作家对故乡疼痛感知要比其他人多得多。没有疼痛感的人是不会去搞写作的，因为他骨子里没有装着故事。一个不搞写作的人不会活得逍遥自在，他根本不需要拿故事来烦恼自己或别人。

我以“最小的村庄”为视角，通过诗歌的方式记录已经发生的、正在发生的村庄小场景，这些说得冠冕堂皇一点叫：乡愁。圭研这个最小的村庄是我写作的出发点，我想也是归宿。我用最小的文字，以无限的“小”进入你的内心，折射这个伟大的时代。

在新的时代新的语境之下，不是我

们的村庄没有了诗和远方，而是我们对生养我们的村庄存在大面积的误解、隔阂、漠视和遗忘，无数因素让我们对日渐凋敝的村庄失去了信心和耐心，失去了深度的思考。正如我们对还生活在这个村庄的父母、兄弟，以及一草一木已经缺乏足够的爱。这个世界一旦失去了爱，你的世界里就只剩下悲伤，爱是最昂贵的永不再生的奢侈品。我写下《守望人间最小的村庄》，以极大的切入点进入巩固脱贫攻坚街接乡村振兴，记录一个个鲜活的人物、一件件鲜活的事件、一串串闪亮的珍珠，实现在新时代巨大变化之下的诗意表达，用诗歌的方式记录时代进步、民族融合、乡村振兴的点滴感悟。

这些年我走过无数村庄，它们和“圭研”有着无限相近之处，尽管村庄的秩序被冲击，乡村文化体系在中断，但村庄只



“村庄小得不能再小了/小得在地图上根本无法标注/小得像一粒尘埃/风稍大点，就吹跑了。”

“圭研，这个人世间最小的村庄/应该有着宏大的叙事背景/这两个汉字，绽放在所有名词之上。”

“圭研”这两个字，在有意和无意间多次出现在我的文字里。

这个叫“圭研”的小小村庄地处湘黔交界，百十人口，村人日出而作日落而息，是一个袖珍型的侗寨。这么多年来，我一直在书写生养我的这个村庄，它是我全身血脉牵连最多的一个地名。

我最初的文学梦想就诞生在这个小小的村庄。

这是我的世界里最小的村庄。那里的安详、淳朴、优美、贫穷和原生态深刻地影响着我，那里有我的亲人，他们的与世无争、隐忍沉默、坚强刚毅、艰难困苦常常让我失眠至深夜，他们在稍不经意间就闯进我的文字。

我在这个村庄生活十六年后，求学、工作，暂时离开了，于是就有了这些诗歌。我以“圭研”作为切入点，试图在诗歌里找到通往村庄狭窄的通道，并试图在诗歌里构筑伟大的纸上江湖。

多年前，我写过一篇《回不去了，故乡》的散文，文章不足三千字，却把我弄得感情脆弱，多少次我翻开那篇文章，眼泪随之涌出眼眶。圭研，在中国宏阔的地理版图上，没有她的名字，我的故乡被强大的现代文明遮掩在其身后。

我写下：“多少年了，我混成了外乡人/窝居于城市一隅/常常变幻身份，把自己装扮成/人五人六的城市人/穿西装、打领带，弥勒般笑/遇君子也遇小人，屡遭算计/依然大大咧咧，心里最计较的/还是圭研一草一木的荣枯。”一直以来，我以为我真的离开了故乡，可现实告诉我，我永远是生活的背叛者，一个永远生活在故乡而又不断背叛乡村而接近城市的耻辱者。当我写下“守望”，我正在阅读塞林格的《麦田的守望者》，我期望在这些文字里和解，简单而纯粹的记录乡村生活的场景。

可以说，一次次为主研牵肠挂肚，为故乡的植物们、动物们，为故乡的人和事牵肠挂肚。

当我用真情的笔记这个小小村庄的某